

证券代码：430139

证券简称：华岭股份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

《关于由财务总监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议案内容：董事会指定财务总监刘军为代理董事会秘书，期限至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本次会议召开 14 日前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持有公司股份 21,771,101 股，占股份总数的 11.52%，会议由施瑾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代理董事会秘书刘军持有公司股份 842,339 股，占公司股

本的 0.45%。该任命代理董事会秘书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 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黄轶强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由财务总监刘军代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对公司治理机制未产生不良影响，对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没有影响。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刘军代理董事会秘书一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及资格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有利于公司后期的经营管理。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24 日